#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终局裁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英博数科科技有限公 司为申请人。
  - 涉案金额: 243,200,000 元,以及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用。
- 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裁决为终局裁决但尚未执行,对公司本期 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 一、本次重大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 全资子公司提起重大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公司全资子公司北 京英博数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博数科")就与北京乾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乾五科技")的合同纠纷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申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予以受理。

####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 1、仲裁机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
- 2、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 (1) 申请人: 北京英博数科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望海楼 B 座二层 207 室

(2)被申请人:北京乾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涛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7号E0227室(集群注册)

3、仲裁起因

2024年3月英博数科与乾五科技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约定英博数科向乾五科技订购一批设备,产品总价为人民币243,200,000元。合同约定乾五科技应在收到英博数科预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到指定仓库完成交付;英博数科应在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向乾五科技预付合同总金额的100%。英博数科按约向乾五科技支付了全部预付款共计人民币243,200,000元,但乾五科技并未在15个工作日内将设备送到指定仓库完成交付。

4、仲裁请求内容

英博数科请求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退还货款人民币 243,200,000 元、支付 违约金人民币 48,640,000 元、支付申请人因本案而发生的律师费以及其他合理费 用,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 三、裁决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仲裁委出具的《裁决书》(〔202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839 号),裁决如下:

-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退还货款人民币 243,200,000 元;
-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48,640,000 元;
- 3、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因本案而发生的律师费人民币 280,000 元;
- 4、本案仲裁费为人民币 1,858,796 元,由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已由申请人向仲裁委员会全额预缴并全部冲抵,故,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 1,858,796 元以补偿申请人代其垫付的仲裁费。

上述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费用,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作出之日起30日内支付完毕。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五、风险提示

本次裁决为终局裁决但尚未执行,公司将积极推动案件的执行程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仲裁事项后续进展和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裁决书》。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